

中小学校艺术教育工作自评报表

罗庄区教育体育局

学校名称(公章): 临沂滨河高级中学

联系电话: 0539-2107095

学校类别: 普通高中

教学班总数: 小学 0 个; 初中 0 个; 高中 50 个;

在校学生总数: 小学 0 个; 初中 0 个; 高中 2500 个;

专任教师总数: 小学 0 个; 初中 0 个; 高中 200 个;

自评项目	自评内容	自评记录		自评得分	存在的主要问题	改进措施
艺术课程 (30分)	按照国家要求开齐开足上好音乐、美术等艺术课程。利用当地教育资源，开发具有民族、地域特色的艺术课程，推进教学改革，提高教学质量。	音乐(课时/周)		1	教师不足，学生参与度不高	加大优秀教师的引进，提高学校教育教学水平
		美术(课时/周)		1		
		综合艺术(课时/周)		1		
		地方/学校艺术课程(课时/周)		1		
		列出地方/学校艺术课程名称	柳编手工 泥塑			
			28			

自评项目	自评内容	自评记录				自评得分	存在的主要问题	改进措施		
艺术活动 (20分)	面向全体学生组织开展艺术活动，因地制宜建立学生艺术社团或兴趣小组，保证每周有固定的艺术活动时间，每年组织合唱节、美术展览和艺术节等活动。充分利用学校校歌、广播、电视、网络以及校园、教室、走廊、宣传栏、活动场所等，营造格调高雅、富有美感、充满朝气的校园文化艺术环境。	学校开展艺术节等活动场次(场/年)		2		19				
		每周开展艺术活动频次(次/周)		1						
		校级学生艺术社团/兴趣小组数量(个)		4						
		列出学生艺术社团/兴趣小组项目(如合唱、民乐、管乐、交响乐、舞蹈、戏剧、戏曲、美术、书法等)		文凤书法社 士珍舞蹈 爱乐团 滨河素描社团						
		艺术活动学生参与面(占学校学生总数比例)(%)			100					
		校园文化艺术环境基本情况	学生参与度高，活动开展得丰富多彩							
艺术教师 (20分)	在学校核定的编制总额内，按照国家课程方案规定的课时数和学校班级数配备艺术教师，满足艺术教育基本需求，加强教师培训，提高队伍素质。	艺术教师总数	11	专任	9	音乐	4	18	新建学校师资不足	
				兼职	2	美术	4			
			其他			3				
		艺术教师生师比				30:1				
		教学班数与艺术教师配备比例		音乐学科		10:1				
				美术学科		10:1				
		艺术教师平均周课时(课时/周)				14				
		艺术教师缺额数(人)				4				
本学年艺术教师参加县级以上培训人数(人)				9						

自评项目	自评内容	自评记录				自评得分	存在的主要问题	改进措施
条件保障 (20分)	设置艺术专用教室和艺术活动室，并按照国家标准配备艺术课程教学和艺术活动器材。	艺术专用教室/活动室(个)	30	音乐(个)	20	18	器材不足配备不充分	
				美术(个)	7			
				其他(个)	3			
		列出艺术专用教室/活动室名称	钢琴教室1--25 舞蹈教室1--5 画室1-10 书法教室1-4					
		艺术场馆(个)	1	面积(m ²)	2000			
		列出艺术场馆名称	滨河高中艺术馆					
是否按照国家标准配备艺术课程教学和艺术活动器材	是							
特色发展 (10分)	发挥本校艺术教育资源优势、依托本地民族民间优秀传统文化资源，形成学校艺术教育发展特色。充分利用社会艺术教育资源，利用当地文化艺术场地资源开展艺术教学、实践活动和校园文化建设，学校与社会艺术团体及社区建立合作关系。	列举学校艺术教育特色发展成果	省青年歌手大奖赛或团体一等奖 临沂市书画大赛团体一等奖 罗庄区艺术节团体一等奖			10		

自评项目	自评内容	自评记录			自评得分	存在的主要问题	改进措施	
学生艺术素质测评 (加分10分)	认真组织实施学生艺术素质测评	实施学生艺术素质测评的起始学年		2019	10			
		本学年学生艺术素质测评的覆盖面(占学校学生总数比例)(%)		100				
		本学年学生艺术素质测评结果	成绩	上学期				下学期
			优秀(%)	80				82
			良好(%)	20				18
			合格(%)					
不合格(%)								
自评结果	总分	103	等级	优秀				

填报人: 唐艳华

联系电话: 0539-2107095

填报日期: 2022-06-30

注: 1.请对应自评项目和自评内容进行自评, 并认真填写此表。

2.艺术教师生师比、配备情况、缺额情况、培训情况均以艺术专任教师数量为基数填报。

3.艺术教师配备标准: 城镇小学教学班数与艺术教师配备的参考比例为音乐学科6:1, 美术学科7:1; 农村小学教学班数与艺术教师配备的参考比例为音乐学科7:1, 美术学科8:1。初中教学班数与音乐、美术学科教师配备的参考比例均为10:1。普通高中、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教师配备, 参照初中配备。

4.90分以上为优秀, 75—89分为良好, 60—74分为合格, 60分以下为不合格。

5.学校可另附自评报告。